

暮色刷灰了人们的眼睛，也让躁动一天的断裂带少了些许忙碌，多了些许温情。山围着山的断裂带上，草木依然不动声色，与一截截暮色遥相呼应。清闲是暂时的。清晨，它们会次第醒来，围着忙碌旋转、歌唱，最后消亡，周而复始。

鸟儿在空中绷紧了纤细的爪子。

对栖居在断裂带上的百姓而言，忙碌比天空的意义更高，也远比一朵云更值得赞美。

我们善于忙碌，像鹰善于在疾行中捕猎。忙碌关乎生计；没有忙碌，很可能失去未来。忙碌是实实在在的，像断裂带的山，不容易被人忽略。在断裂带，懒人们的头，永远没有勤快人抬得高、望得远，且理直气壮。生活在这儿的人们，也比山外的人们更想多长几只手；忙碌早已升华为一种骄傲，因此没人愿意自己无所事事。

——《绿皮火车》



康巴周末

康巴文学

2025年8月8日 星期五

责任编辑：南洋仁 版式设计：边强

叫薇薇的马

◎加拉巫沙

村庄沉睡的时候，我不知道马有没有梦。若有，我以什么方式活在它的梦里？像主人，像仆人，抑或像它的儿子？

马比黎明醒得早，两耳搜索着一个少年的声音。“嗒嗒嗒”是我的脚步声；“丁丁丁”是我手里提着的马笼头上小铁环的碰撞声。吃过早饭，我尚未转过村中最苍老的核桃树时，马的招呼声已啾啾传来。村人说，我懂马语，马懂人语，我和马像母子俩。

母马与我的渊源，跟我奶奶有关。老人家的家庭成分是奴隶主，属于被批斗的对象。看她毫羞，不适合惩罚，便命令她天天牧马，将功赎罪。我家人筹划很久，悄悄咪咪打了半斤散酒去讨好新上任的队长。队长抿一口，脸上堆着笑，允许由当孙子的我去顶替奶奶，喂养好全队唯一的这匹母马。家家有老人，人人都会老，何必把老人逼向绝路呢？于情于理，似乎对头。故，我家祖孙三辈人诺诺点头，只不过，长辈是给队长点，我是给家人点。从此，上小学的我多了一个小马夫的身份。

起初，看着高大健硕的马，我心头发虚，双腿打战，生怕我像青草一样被它卷进嘴里，大口吃掉。当然，最可怕的是它向后炮，一炮蹄，我小命难保。我么爸恶狠狠地瞪我，手里执着一根竹竿，逼我去牵马、喂马和骑马。他忽而走前，忽而走后，由我牵着马来来回回地走。我因恐惧凌乱了脚步，恨不得将一只眼睛扳到后脑勺上，摁进去，看好我和马之间的距离。马的鼻息一下下地喷，似有万千只蚂蚁钻进了我的后背，在里面爬行。缰绳好似滑腻而凶残的蛇，攥在我手上的那头汗涔涔的，我多想随手一丢，扬长而去。马吃草的时候，么爸割了些嫩草塞进我手里，硬要我拿去喂马。马或许瞧了我一眼，或许压根儿没瞧我，用鼻子嗅了下，嚼动嘴唇，递过去的草被卷了进去。喂过多次后，马开始用正眼看我，并朝着我移了四蹄，用乌黑的嘴唇舔我空空的。手。我以为它真要吃我，吓得我往后退。么爸边骂我，边用竿子鞭打地上的草，我不敢再往后退，马却倒退了几米远。黄昏时，人从野外往村子赶，么爸把我夹着，骑在马上狂奔。若确定前无路人，不知要奔多久才能停下来。好在路人不断，么爸悻悻地骑一阵、走一阵。好几次，我已经昏厥，只记得上下颠、前后簸，风呼呼地啸，之后没有记忆了。下马走路时，我一定是个僵硬的行尸走肉，无脑子，无喜怒，要缓好久才可恢复。但清醒过来，仍然是老样子——胆小如鼠，望“马”兴叹。那段时间，我的夜晚全是梦魇，一直骑马驰骋。梦醒时分，我紧紧抓住的波浪般律动的鬃毛，往往是我自己的头发，揪扯得痛啊。我在我的梦里，我驾驭着自己飞驰。我是一匹马么？好像是，好像又不是。

么爸还不完全放心，但他必须放手

绿皮火车

◎羌人六

总想多长几只手

暮色刷灰了人们的眼睛，也让躁动一天的断裂带少了些许忙碌，多了些许温情。山围着山的断裂带上，草木依然不动声色，与一截截暮色遥相呼应。清闲是暂时的。清晨，它们会次第醒来，围着忙碌旋转、歌唱，最后消亡，周而复始。

鸟儿在空中绷紧了纤细的爪子。

对栖居在断裂带上的百姓而言，忙碌比天空的意义更高，也远比一朵云更值得赞美。

我们善于忙碌，像鹰善于在疾行中捕猎。忙碌关乎生计；没有忙碌，很可能失去未来。忙碌是实实在在的，像断裂带的山，不容易被人忽略。在断裂带，懒人们的头，永远没有勤快人抬得高、望得远，且理直气壮。生活在这儿的人们，也比山外的人们更想多长几只手；忙碌早已升华为一种骄傲，因此没人愿意自己无所事事。

外婆的眼睛总是红红的。她喜欢揉她的眼睛；她在她的窗子里藏着太多秘密。她时常不由自主地流泪，好像忙碌的生活早已把一颗老人的心统统榨成了泪水，好像这样就能把她经受的劳累和疼痛减轻。外婆患有白内障，她整天地忙碌，宁愿忙成瞎子，宁愿被累倒，也不想浪费时间跟我们到医院走一趟。她总想多长几只手，去帮舅舅接住生活在他头上落下的灰尘和沙子。只有这样，只能这样，外婆不愿意她唯一的儿子比她更累。

悬浮在山巅的落日像父亲嘴里吐出的烟圈，遥远而黯淡。我常常想起叼着烟干活的父亲，长得倒不缺斤短两，一张脸被太阳晒得黝黑，被忙碌折腾得过于苍老。白白的烟从口中冒出来，有时也从鼻子；结着死茧的手不停忙碌，像一台不知疲倦的机器。

家门口，核桃树光秃秃的，仿佛一个躲过枪林弹雨的士兵，只剩下车辙和一个大大的、简陋的鸟窝，惊愕地望着整日忙忙碌碌的人们。二〇〇八年地震后，这种现状曾被改写；有那么一阵，很多本地人喜欢把手背在身后，似乎这样就能将手和忙碌隔开。不过很快，忙碌就裹着尸布卷土重来。手和忙碌，就像羌族神话里的木姐珠和斗安珠，历经磨难，终于生活到了一起。

太阳沉到山外去了；浮雕似的山群涂着一层金光。路上行人慢慢稀疏，大地的耳膜清静了不少。我腿下的风，也没有先前大了。影子已走样；只有在灯下，它又鬼鬼祟祟地钻出来，跟着人的屁股打转。

很久没玩捉迷藏了，这与我的成年无关，而是因为生活早已把我扯得零七八碎。这样的变化中，我很难找到自己，更不要说别人。我和我的大多数亲人们一样：想得太多，活得太忙。世俗像一块磁铁，吸走了太多的光阴；留下的又太少。

我总想多长几只手，弥补自己在世俗中的力不能及。

一旦停下忙碌，我的魂魄就会躁动；我的手会感到空虚和迷惑。有时我隐隐感到：我的手所创造和所要逃避的，正是忙碌。我的手把我从忙碌里倒出来，又塞进别的琐事。因此，多长几只手，兴许我还能把我想要保留的自己，从世俗与迷惑中挪出来，自由生活。在断裂带，忙碌几乎成了检验一个人的标准；所谓世俗，也不过是横亘在这个标准之下的参照。

村子里的路还没有被暮色侵蚀。河流伏在山脚下，日益苍老。老乡亲们疲惫地跟在牛的后面向家里走；嘴巴底下走着路，路每一分钟都在折寿。老乡亲们走着走着，自己也变成一头牛，步子迟缓，仿佛这样能省点力气，让自己好好休息一会儿。前面的好帮手，则变成人。暮色之中，一时分不清彼此。老乡亲们额上的皱纹，是忙碌和劳动留下的，谁也拿不掉，带不走。人活着，总要点什么；不停地忙碌和劳动，才能把一个人的死往生的前面带，才能为幸福而美好的生活加分。

在断裂带，几乎每个人都乐于忙碌，试图把自己的日子过得和别人不一样。有一半的忙碌是钱在作怪。

如果大学毕业好几年还没个正经工作，亲朋好友就会用他们的口水和眼睛嫌弃我，嫌弃我的手。从某种程度上说，我选择工作，是因为我不愿意我和我的家人站在别人的口水和斜眼睛下面生活。

在断裂带，每个人的命不全是自己的；很多时候，人是为了他人活着——也就是说，大部分人的命长在他人手上。

乌鸦在水边盘旋。一旦有乌鸦在天上盘旋，母亲就会肯定地说又要死人了，脸上闪烁着不厌其烦。母亲说这些话的时候，比她用手扯一棵草还要轻。对于死，她已经不那么痛了，尽管父亲的死还隐约笼罩着她的生活。偶尔母亲会梦见父亲，“他忙得风风火火，就是不吱声”，母亲的话语里闪烁着责备。

我沿着寂寞地趴在林间的泥路，去外婆家探望外婆。她已经老了，她依然忙碌，整天被家务事包抄，弄得晕头转向。见一面少一面，我害怕外婆突然人间蒸发。

庄稼是沉默的。许多土地已荒芜，尽管人们依然忙碌。如今的断裂带，很少有人种地；“打工比种地更能赚钱”几乎成为共识。

暮色让断裂带的苍茫成倍生长着。父亲坟头上的草也带着苍茫；每一棵草，都能射中我的眼泪。上山的路在慢慢缩短。野樱花刚刚冒出花骨朵；林间的树像獠牙，光秃。落叶在地上扎堆，踩上去很滑。一路走，一路想：随着年长，树叶不断飘落的梦和激情。想的时候，心就成了落叶，很脆，很脆。

这时候，安静是小树林唯一的语言。这造成了我的不适。我总想把什么东西弄响。总想多长几只手的人，都是想让自己活出响动的人。我的内心没有一点响动。

在这样安静的土地上行走，心事像

陷阱，人很容易掉进去。人其实就是天上的云，很容易飘走。我快速穿过树林，心慌得像头小兽。

忙碌的一天正在腐烂。腐烂是为了让手上磨损殆尽的力气长出新的翅膀；休息是为了让手更好地从忙碌和劳动里苏醒，让汗水决堤。在断裂带，只有日复一日的忙碌不会腐烂。忙碌几乎是断裂带上父老乡亲们的天性；它五颜六色，却总能和手搭上关系。

再过会儿，山里的灯火就会顺着女人们切菜的声响接二连三醒来。人们暂时停止了忙碌；忙碌的裂缝里，长着倦怠的青苔。

暮色蹲在家门口。春芽树上的喜鹊窝一直空着。黑漆漆的电线绷直了乌鸦的哀悼声。灶孔里的火苗探出脑袋，像蛇，吐着长长的舌头。铁锅的水开了。许多只青蛙呱呱叫着；忙碌一天，每个人肚子里都住着一块池塘。家门口，每一辆车都是一截闪电。我不太喜欢家门前的马路，它磨损了我许许多多美好的回忆。院子里，晒一天阳光的粮食昏昏欲睡，暂时还没有生长的欲望。

河风挤进门的时候，相框里的父亲没有眨眼。很多时候，我们愿意背过身，不去看他，就是想让他的眼睛好好休息，不要老是盯着我们，担心我们。他很久没有流汗了；生前，他总想多长几只手，好遮住贫穷。父亲过世以后，母亲一直用他的灰尘洗脸，给我们洗衣做饭，任劳任怨得像一头乡下的牛。

在家里，母亲总是一个人忙里忙外：庄稼、二娘红红火火的生意、家里的里里外外，都要依靠她的手。连擦汗都是浪费时间，母亲总想多长几只手。看得出来，她不快乐。我同情母亲，也总想多长几只手帮助母亲，但世俗也在命令我忙碌。

外婆家的物件如有灵性，可以横穿记忆，让童年长青。当我眼睛接住外婆的

背影，我的童年便立刻转过身来。在外婆面前，我的脸总是可以很长；我递到她面前的手从来不会空着回来。

暮色越来越低，天上的云也很低。天上的云，很像一堆随时可能落下的纸钱。外婆家的狗像我家里的狗；不咬我，我也不害怕。我发现它们和自己家的狗没什么两样。在狗眼中，人和人是否也没什么两样？都很忙碌，都想多长几只手？浑身脏兮兮的看门狗见了过路人就拼了命地吼，提醒主人不要忘记它的嘴。过路人经过门前，影子微微颤抖。家里的狗通人性；它是主人肚子里跑出来的蛔虫，善于讨好主人。如果闷闷不乐，阴霾也会被它的吼声吓退。狗善于讨好，却并不随便；主人就是主人，生人就是生人。有时家里来客，它也不含糊，汪汪大叫一通，十分敬业。狗的声音，总是主人在比主人不在的时候大得多。

家里的狗是父亲留下来的礼物，它是他从外面捡回来的。狗是父亲为我们长出来的另一只手。狗的身世盖着一场雾；对我们来说，一条狗的身世远没有它能不能为我们看门重要。于是，一条狗在家里安稳下来，为我们发光。为防止它逃跑，父亲在它身上绑了一根绳子；这根绳子，成了它安身立命的钥匙。每每看到狗绳，就会想起父亲——他没有走远。

狗额头上的那道疤痕也是父亲留下来的。他走了，那道疤痕和那根绳子却带着狗顽强地活了下来。狗喜欢把没吃完的食物种在土里；我发现过好几回，大跌眼镜。狗窝就在院子的右手边；院子的右手边，还有一个母亲用棍子和网围起来的小菜园子。我想，也许是母亲种菜启发了狗。

天要黑了。过不了多久，天上会坐满一块块五颜六色的石头。我想把这些石头摘下来，送给住在城里的朋友作纪念。我知道他们已经很难看见如此大又好看的石头了。他们或许知道这些石头会长在大山里，但他们未必知道：忙碌的大山里，没人愿意谈论这些石头。他们太忙碌。我在大山里遇到的每一张面孔都很忙碌。他们总想多长几只手。